烈火菖蒲番外

01

天鸿二年新春, 昏迷五年的皇后赵菖蒲苏醒, 天鸿帝盛修瑾大 喜,下令开恩科,免税赋,举国上下一片欢庆。

一个月后。

菖蒲站在菖蒲宫主殿前,抬眼看着宫墙四角的天空,只觉得迷 茫。

时间滚滚向前,却只把她留在原地。

菖蒲的记忆,还停留在五年前兵围武安侯府时她为了销毁造反 证据, 扼死搜府士兵, 最后被浓烟呛晕, 倒在火海中的一幕 幕。

只需闭上眼睛, 失去孩子的悲伤, 被烈火包围的绝望, 与盛修 瑾恩断情绝的决绝依旧清清楚楚萦绕在她心头。

恍如南柯一梦,她只是睡了一觉,五年时间匆匆而过。

等她醒来,盛修瑾已经是高高在上的九五之尊,还是世间称颂 的专情帝王。

所有人都跟她说,她应该和盛修瑾鹣鲽情深。

可她, 做不到.....

出神间,身边宫娥轻轻将一件斗篷披在她身上:「皇后娘娘, 您还是回屋里休息一会吧。天气冷,一会儿皇上下了朝过来, 看见您在这冻着等他,一定会心疼的。」

菖蒲裹紧披风,想解释说她只是太无聊出来透透风,并不是在 等盛修瑾。她现在根本不想面对盛修瑾。

可最终没有开口。

人与人之间的感情并不相通,说出来,旁人只会觉得她矫情, 不知足罢了。

02

早朝结束。

盛修瑾按惯例,径直回到菖蒲宫。

他走进室内时,只见菖蒲坐在梳妆镜前,掀开衣领,隐隐露出 脖颈上一道狰狞的疤痕。

五年前那场大火中,一根燃烧的木梁砸在她脊背上,将她从脖 颈到后背烤得焦熟。经过神医救治, 虽然勉强保住性命, 却让 她整整五年昏迷不醒。

直到今天, 菖蒲背上依旧留着一大片狰狞疤痕。

盛修瑾眼中闪过疼惜神色。

菖蒲见到他来,立刻整理好衣领,遮住伤痕。

「参见皇上。」菖蒲行礼。

从醒来, 菖蒲就对他尊敬有礼, 但这也正是领皇帝最伤心的地 方, 她在用礼教彻彻底底地抗拒他。

盛修瑾连忙上前,扶住她:「你我夫妻,不必行此大礼。」

他定定看着菖蒲:「菖蒲,你还不肯原谅我吗?」

菖蒲扭过头,不肯看他:「请皇上再给我一段时间。」

菖蒲醒来以后,盛修瑾已经将当年的事情解释给她听。当年他 是被逼无奈,才会惹她伤心绝望。一切都是误会,他对她纵有 利用,但也有真情。

可是, 误会解除, 感情裂痕就能瞬间消失了吗?

都道时间能抚平创伤。盛修瑾用了五年弥补他的过失,可菖蒲 的五年是停滞的。

盛修瑾理解她,于是只能道:「没关系慢慢来。其实你现在能 醒来,有你陪着,我已经知足了。|

盛修瑾嘴角勾起,微微笑着。温暖的笑容,让菖蒲回想起两人 新婚时刻,那时他经常对她这样笑。

想着想着, 菖蒲发起呆来。她出神时, 依旧皱起眉头。

盛修瑾看着菖蒲,他伸手抚摸菖蒲的眉心: 「别蹙眉,不好 看。嗯,你这眉形还是五年前的样式,你坐下,我来重新给你 画眉。

他轻轻将她按在梳妆镜前,手持眉黛聚精会神在她脸上描摹。

他带着温热的气息在她脸颊拂过。

菖蒲努力说服自己: 前尘往事已经过去, 是时候该向前看了。

只是说来容易, 做起来太难了。

03

晚上御书房,盛修瑾刚刚批阅完今天奉折。

他站起身,抻抻筋骨活动下,吩咐身边太监:「走,去菖蒲 宫。一

太监立刻弯腰,一脸为难:「启禀皇上,皇后娘娘刚刚派人来 传话,说今天身体不舒服,早早歇下了。1

盛修瑾叹气: 「既然如此, 那就算了。|

自从菖蒲清醒以来,两人共处时,他能感觉到菖蒲的精神一直 紧绷着。

除了刚见面时菖蒲曾对他露出过一个发自内心的笑容,其他时 候都是强颜欢笑而已。

「传令下去, 朕与皇后并未同房之事, 绝不准传出去让大臣们 知道。上他语气淡然中诱出杀气。

身边太监闻言, 立刻躬身应是。

盛修瑾和菖蒲成婚时已经二十岁。

在京城动辄十四五岁定亲,十六七岁成婚的青年男女里,他属 干是晚婚了。

如今,盛修瑾已经二十六岁。与他同龄的人,大多儿女成群。 只有盛修瑾, 膝下空空。

尤其盛修瑾是皇帝, 他的子嗣关系到江山传承。

满朝大臣为此操碎了心。除夕宫宴上,群臣更曾跪求让他充盈 后宫,被他拒绝。

如今皇后醒来,大臣们不再提选秀之事,可暗中都在期待皇后 早早为皇室开枝散叶。

一旦让大臣们知道, 皇后抗拒圆房。只怕群臣会奋起攻击皇 后。

盛修瑾不愿再让菖蒲受委屈,于是下令封锁消息。

可惜, 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

三月三花朝节那天, 群臣纷纷上奏弹劾皇后, 称她不为皇室繁 衍考虑,动摇江山稳固。更有甚者,将皇后比作祸国妖后妲 己, 恳请废后。

盛修瑾暴怒,重重责罚了领头上奏的官员。

消息传到后宫时,菖蒲正坐在桌案前,翻看一本游记。

宫娥女官跪在她面前: 「娘娘,繁衍后嗣乃是皇后天职。何况 皇上对您那么好。求您别总关着心门,不让人靠近。

闻言, 菖蒲放下书。重重叹一口气: 「我知道了。」

当晚, 菖蒲邀请盛修瑾来菖蒲宫中用晚膳。

餐桌前,盛修瑾眉开眼笑: 「准备这么多好吃的,看来你心情 不错。」

菖蒲将一杯酒放在他面前: 「今早朝堂上的事情, 我都知道 了。」

盛修瑾一僵: 「我明明吩咐过,不准他们跟你说这事,免得你 堵心。|

菖蒲只道: 「世上哪有不透风的墙。|

她自顾自喝下一杯酒:「盛修瑾,你放我走吧。你找个名门贵 女当皇后,娶三宫六院皇妃,生一堆孩子。我回到乡间当一个 平凡农妇。」

盛修瑾瞬间黑脸。

04

盛修瑾蹭一下, 站起身。死死盯着菖蒲: 「把你刚才说的话, 收回去。I

菖蒲回视: 「我说的不对吗?你我身份悬殊,本就不是良配。 当年是我见色起意,鬼迷心窍才答应嫁给你......

盛修瑾低头, 用唇封住她喋喋不休的嘴巴。

一个漫长又激烈的吻。

菖蒲试图挣扎,但被他紧紧箍在怀里。冲动之下,她贝齿用力 咬下。

「嘶!」盛修瑾抬手拭去唇角血迹:「这口气,你终于肯对我 发出来了。|

盛修瑾说:「你心里一直憋着一口气,想发发不出来。憋得狠 了, 你就折磨自己, 也折磨着我。 |

菖蒲握紧拳头: 「没错。五年前我就憋着这口气。你把我当成 沈伊伊的替身,你下令杖责我害得我没了孩子,你把我关在清 晖院,让我自生自灭。曾经我有多爱你,那时就有多恨你! |

她胸口剧烈起伏,大声质问:「一场大火让我睡了五年,等我 醒来所有人都说你是好丈夫,是专情男人。可我知道,你不 是! 你就是一个玩弄了我感情的混蛋! |

她吼得撕心裂肺, 眼眶中泪水滚滚而下。

盛修瑾同样红了眼眶:「菖蒲,以前都是我不对。你告诉我, 你要怎样,才能当过去的事情没有发生过。我想和你好好过日 子。Ⅰ

菖蒲苦笑: 「已经发生的事情,怎么可能当做没发生过?」

她撕开衣领,露出脖颈及后背一片狰狞的疤痕:「往事就像这 条疤痕一样, 死死缠着我。让我放下往事, 除非你能让我身上 的疤痕消失。L

盛修瑾沉默半晌,良久后终于开口: 「如你所愿。我会做 到。

翌日, 朝堂上攻讦皇后的奏折更多。

盛修瑾强势震住群臣,强势护妻。

更是留下名言, 掷地有声: 「皇后乃朕发妻, 卿家莫要再言废 后之事。国可另立君王,然朕此生唯有此妻。|

菖蒲闻言, 泪如泉涌。

05

端午时分,宫中正在举办一年一度的端午宴。

此时,一辆不起眼的马车穿过拥挤的人潮,慢慢悠悠驶出京 城。

马车里,菖蒲素手撩开马车窗帘,看着京城一点点消失在视野 里。

菖蒲不愿盛修瑾夹在情爱与家国之间为难,她不想朝堂纷乱, 更没办法让自己接受他,才选择悄悄离开。

突然,身后几骑快马卷起阵阵烟尘,极速朝前奔来。

人影越来越近, 菖蒲瞳孔微缩认出为首的人: 「盛修瑾!」

盛修瑾停在马车前,翻身下马,钻进马车里: 「咱们新婚时, 我曾答应要带你看万水千山。如今,让我陪你走一遭,如果这 何? |

菖蒲反问: 「你这样离开京城,真的不要紧吗? |

盛修瑾牵起菖蒲的手:「京城政务我已经安排妥当。」

菖蒲不语,只是转头看着马车外的风景,心中似有春风掠过。

车行到城外十几里处。

盛修瑾指着前面的大河:「菖蒲,你还记得吗?当年你就是在 这条河里救了我。|

菖蒲顺着他手指的方向看去,只见河岸上人头攒动,几条龙舟 在河里竞赛,喧喧嚷嚷好不热闹。

盛修瑾突然起了兴致:「菖蒲,咱们下车故地重游,好不 好? |

盛修瑾带着菖蒲下车,走进人群。

盛修瑾轻笑: 「还记得吗? 咱们刚成婚的时候, 你常常磨着 我,让我带你上街玩。我记得你最爱吃冰糖葫芦。每次出门你 都要吃两三串才肯罢休。|

正说着,盛修瑾就在不远处看到卖冰糖葫芦的小贩。

盛修瑾对菖蒲说:「你在这等着,我去给你买冰糖葫芦。」

说着,向人潮处挤了过去。

看着他笨拙的样子, 菖蒲站在人群外, 不禁笑弯了眼。

突然,一个痞里痞气的声音响起:「哟,这是谁家的小娘子, 长得真标致。|

说着,一个脑满肠肥的胖员外走到菖蒲面前,轻挑看着她: 「来人,这个小娘子我看上了,给我把她绑回府里去。|

他说着,就有几个打手冲上来,要对菖蒲动手。

菖蒲的护卫见状,立刻冲上去。两方一言不合打作一团。

菖蒲握紧拳头, 差点气笑了。

那个脑满肠肥的家伙,她认识。这分明是她大伯的儿子,她赵 菖蒲的堂兄。

当年就是为了给他凑结婚聘礼,大伯才将菖蒲卖了出去。

如今,一晃几年过去,曾经因为穷得没钱吃饭瘦巴巴的青年农 夫,变成了脑满肠肥的员外。

本是兄妹, 他压根没认出她。

菖蒲一想,确实。当年她也只是个瘦巴巴的乡村丫头,如今在 富贵窝里养出了大家闺秀的气质,难怪他认不出。

菖蒲冷眼看着堂兄指挥着恶仆,来强抢她这个「民女」。

盛修瑾手下的护卫武功不弱,可惜人数不足,双拳难敌四手, 一时间竟然没有占到优势。

肥堂兄趁机凑到菖蒲面前,伸手就要摸她脸颊。

正在这时,只听「嗡|一声箭响。

一只袖剑正中肥堂兄咸猪手上。

隔着十米远,盛修瑾维持扣动袖剑扳机的姿势,满身肃杀之 气。

盛修瑾冲上来,将菖蒲护在身后。

紧接着,随身保护盛修瑾的护卫归位,瞬间局势逆转。肥堂兄 的乌合之众被揍得哭爹喊娘。

菖蒲凑到他耳边,轻声将这些人身份告诉盛修瑾知道。

盛修瑾冷着脸: 「把人送到衙门,吩咐让人严加审讯。|

肥堂兄叫嚣: 「你们这些没长眼的东西,知不知道我是谁?我 妹妹是当朝皇后,你敢对皇后娘家人动手,信不信我要你死无 葬身之地。|

盛修瑾冷哼:「事情太多,居然忘了收拾你们这些恶亲戚。如 今你们自己送上门来。|

由于这件事,盛修瑾没了继续看龙舟赛的兴致。

派人将菖蒲伯父一家送交官府处置后,盛修瑾踏上马车,继续 前行。

06

雪山先生是传说中的医圣。据说能活死人肉白骨。

只是神医踪迹难觅, 只有有缘人才能见到他。

菖蒲昏迷期间,盛修瑾也曾派人寻找神医,只可惜没有找到。

没想到就在半个月前,神医出现在京城附近的山里。

盛修瑾想到菖蒲背上的疤痕,决定出行第一站就去京郊荒山寻 访神医。

马车一路往深山方向行去。

马车上, 菖蒲一边吃着糖葫芦, 一边观赏盛修瑾自己生闷气。

盛修瑾捶着自己大腿: 「该死, 我竟然把这些人给忘了。当年 他们把你卖了,居然还有脸仗着是皇后亲戚为非作歹。一想到 你受着苦,他们却是吃香的喝辣的。我就生气。」

菖蒲看得有趣,将一枚山楂果递到他嘴边。

盛修瑾不及细想,一口咬上去,被酸地五官变形。

菖蒲看得直乐。

盛修瑾突然呆住。心想:「菖蒲,你终于肯对我笑了。」

菖蒲轻笑: 「看在你刚才霸气保护我的份上,才分你一颗。不 想你还不识货。|

一时间马车里笑意融融。

马车驶入深山。

突然,外面刀剑声响起。

「护驾!有刺客! |

百十个黑衣刺客从树林中杀出来,目标直指盛修瑾和菖蒲。

侍卫全部被拖住,盛修瑾不得不面对五个刺客围攻。

茂密树林里,盛修瑾护着菖蒲狼狈奔逃。

侍卫们已经全部遇难。盛修瑾也遍体鳞伤。

脚下不稳,盛修瑾一个踉跄栽倒在地。

菖蒲连忙去扶。

盛修瑾挣扎站起:「菖蒲,那些刺客应该是前朝余孽,刺客的 目标是我,你往东跑。我去引开刺客。」

菖蒲摇头。

菖蒲坚定: 「同生共死。你要是敢撇下我, 我这辈子下辈子都 不会原谅你。」

盛修瑾还想再劝。

突然,一阵大雾从树林中涌出。

菖蒲只觉得一阵天旋地转, 晕倒在地。

07

菖蒲醒来时,发现自己身处在一个小茅屋中。

室内药香阵阵。

菖蒲警惕环顾四周, 发现盛修瑾躺在不远处一个矮榻上。

菖蒲连忙冲过去,食指放在他鼻翼下,感到有温热气息,这才 松口气。

一个苍老声音突然响起: 「醒了? 放心我已经给他上了药, 他 死不了。|

菖蒲回头之间一个须发皆白,仙风道骨的老人。

老人捋捋胡须: 「我在这里隐居, 发现有人作恶杀人, 便放了 迷烟。救了你们二人。**|**

菖蒲闻言, 立刻拜倒。

头郑重磕在地上: 「多谢救命之恩。」

老人将一个药钵递给菖蒲: 「这碗药, 给他喂下去。今夜他若 不发热,便无恙了。|

菖蒲立刻千恩万谢接过药。

可走到矮榻前,又犹豫了。盛修瑾昏迷着,怎么喂药?

想了想, 菖蒲将药含在嘴里, 嘴对嘴, 渡给盛修瑾。

喂着药, 菖蒲的脸突然红了。

菖蒲突然想到,她昏迷五年,盛修瑾是怎样给她喂药的呢?

想到盛修瑾嘴对嘴喂自己的画面,菖蒲一不留神,嘴里的药喷 了出来。

汤药溅在被子上。

菖蒲连忙用手去擦,慌乱间,菖蒲手忙脚乱的将被子扯歪,露 出盛修瑾光洁的胸膛。

菖蒲瞬间怔住。

因为在盛修瑾胸膛上,有一大片疤痕,与她背上疤痕一样,是 烈火烧伤疤痕。

菖蒲颤抖着手, 触摸他身上的疤痕。

身后, 传来老人幽幽的声音: 「我看伤疤留下的时间, 跟你脖 颈上的烧伤应该是同一时间。看你这激动的样子,你们一起遭 了火灾, 你竟然不知他也受伤吗? |

菖蒲无言。

她昏迷醒来后,盛修瑾曾说她是被人救出的。可具体详情他没 说, 菖蒲也就没在意, 只以为是仆人将她救出来的。

万万没想到, 盛修瑾竟然为了救她, 亲自冲进了火海, 还受了 这么严重的伤。

当天的大火有多凶猛,没人比菖蒲更清楚。

那一瞬间,菖蒲觉得,人生圆满了。

菖蒲眼泪夺眶而出。

一天后,盛修瑾醒来。

得知老人就是传说中的神医, 立刻要跪下请神医出手, 帮菖蒲 治疗伤疤。

可菖蒲却笑着说不用。

盛修瑾不解。

菖蒲指着盛修瑾胸膛上的疤痕: 「我想留着, 这和你一样的疤 痕。

又过了两天,盛修瑾身上的伤基本愈合,不影响行动。

两人向老神医告辞。

老神医扔给两人一个药方: 「这是祛疤的药方,等你们后悔 了,按方子配药。」

盛修瑾笑着将药方收在怀里。

出山的路上,长着一片野生菖蒲花。

正值花期, 菖蒲花开的灿烂。

两人站在花前。

菖蒲说: 「我没想到, 你会冲进火海救我。」

盛修瑾: 「你是我的妻。最开始相识我就被你吸引了。可是当 时的我比较蠢,以为我对你的好感,只是因为你有某一点像沈 伊伊。最后酿成大错。其实自始至终,我只爱过你一个人。」

盛修瑾握着菖蒲的手。

两人对视,盛修瑾问:「菖蒲,现在我重新向你求婚。你愿意 嫁给我吗? 」

「我愿意。」

一阵风吹过, 送来袅袅花香。

史载,天鸿帝与皇后一生总共诞育三子两女,帝后一生恩爱。

又六十年, 帝后同日执手而薨。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